

洪洞县 1-10 月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今年以来，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积极应对严峻复杂形势，坚定信心、保持定力、迎难而上、扎实工作，1-10 月全县经济实现稳健增长。

一、制造业引领增长，原煤企业延续增势

1-10 月，洪洞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1.1%。

制造业引领增长，装备制造贡献突出。1-10 月，洪洞县规模以上制造业延续良好发展态势，增加值同比增长 25.2%，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41.7%，拉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6 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贡献尤为突出，增加值同比增长 50.7%，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28.3%，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8.2 个百分点。

原煤企业延续增势，洗煤板块降幅收窄。1-10 月，原煤企业仍保持较高水平的增长，增加值同比增速达到 13.7%，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38.7%，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4.9 个百分点，继续发挥重要支撑作用；洗煤企业降幅较上月收窄，增加值同比下降 41.2%（降幅较上月收窄 4.8 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18.3%，下拉规上工业增速 13.5 个百分点（下拉幅度较上月

收窄 1.7 个百分点），运行压力有所缓解。

新兴产业稳步发展，新材料行业增势强劲。1-10 月，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保持平稳增长，增加值同比增长 2.4%，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18.6%，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0.4 个百分点；新材料产业实现迅猛增长，增加值同比大幅增长 349.6%，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3.0%，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2.0 个百分点，已成为推动工业结构优化的重要力量。

二、投资总量保持低速增长，制造业投资复苏明显

1-10 月，洪洞县累计投资额 54.18 亿元，同比增长 2.0%。

从产业结构看，第一产业完成 2.41 亿元，同比下降 33.5%，第二产业完成 30.4 亿元，同比增长 15.4%，第三产业完成 21.37 亿元，同比下降 7.6%。第二产业（尤其是工业）投资表现亮眼，成为投资增长的重要引擎，其中，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速高达 62.3%。

制造业投资复苏明显。制造业累计投资 20.21 亿元，同比增长 6.7%。特别是汽车制造业（增长 601.7%）、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361.7%）、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109.6%）等行业投资高速增长，显示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积极迹象。

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活跃。该部分投资达 12.65 亿元，同比增长 55.2%，反映出企业更倾向于通过更新设备来提高生产效率和技术水平，投资质量有所提升。

三、市场规模稳步扩大，回升基础持续夯实

1-10月，全县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累计完成17.51亿元，同比增长3.9%。

城镇消费成为增长主引擎。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划分，城镇消费成为拉动市场增长的核心动力。1-10月，限额以上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完成15.27亿元，同比增长9.8%，占全县限上零售额的87.2%，对限上消费增长的贡献率达174.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完成2.34亿元，同比下降24.2%，城乡消费差距仍较明显。

餐饮消费实现快速增长。从消费形态来看，商品零售与餐饮消费呈现：“一稳一快”发展格局。1-10月，限额以上商品零售额完成15.82亿元，同比增长1.5%，保持平稳运行；餐饮收入完成1.69亿元，同比大幅增长30.4%，增速较商品零售高出28.9个百分点。

升级类消费需求释放。从商品零售分类来看，限额以上商品零售呈现“基本消费稳、升级消费旺”的特点。一是生活必需品消费平稳运行，粮油食品、服装鞋帽类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41.3%、30.0%；二是升级类消费需求持续释放，家用电器类、通讯器材类零售额分别同比增长37.3%、53.6%；三是大宗商品消费需求高涨，国补政策效应下，新能源汽车类零售额同比增长115.2%。

四、财政收支同比下降，金融市场平稳运行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60 亿元，占预期目标的 67.33%，短进度 16.00 个百分点，短收 2.04 亿元，同比下降 14.88%，减收 1.50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执行 42.14 亿元，同比增长 15.52%。

截至 10 月底，各项存款余额 479.59 亿元，较年初增加 34.30 亿元，较年初增长 7.7%。各项贷款余额 282.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53 亿元，较年初增长 7.8%。

10 月份，洪洞县消费价格总指数下降 0.3%。从调查的八大类商品看，呈五升三降态势。居住上涨 1.5%，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1.5%，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 3.3%，医疗保健上涨 0.1%，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4.0%，食品烟酒下降 2.7%，衣着下降 1.8%，交通和通信下降 2.2%。

总的来看，1-10 月份，全县经济在应对多重挑战中展现出强劲韧性与活力，保持了平稳向好的发展态势。下一阶段，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项目构筑高质量发展硬支撑，大力激发和培育新质生产力，坚定信心、锐意进取，全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附注：

（1）规模以上工业的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2）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统计范围是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限额以上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个体户）、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个体户）、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个体户）。

（3）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指城镇和农村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及城镇个体户进行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的建设项目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

（4）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